

口頭質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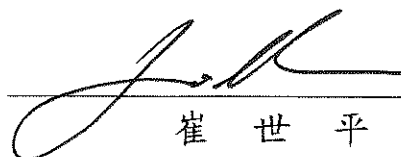
十月下旬，環境保護局聯同交通事務局準備推出“淘汰高污染車輛資助計劃”，期望透過適當資助方式，鼓勵車主儘快淘汰高污染車輛，以進一步改善道路空氣質素，保障居民健康；並會建立排放標準等長效車輛尾氣監管制度的出台。據傳媒報導當局的估計，若淘汰50%以上的高污染車輛(約佔總車輛數目的3%)，將可分別減少總體車輛排放之一氧化碳(CO)、碳氫化合物(HC)、氮氧化物(NOx)、微細粒子(PM2.5)，約6%至20%。越多車輛參與淘汰計劃，減排成效將越高，對整體空氣質素改善及保障居民健康越有幫助。

回顧2012年，當局也曾公佈了進口新汽車的尾氣排放標準，推出稅務優惠鼓勵有需要購車人士優先選擇購買環保車，2013年初亦已完成制訂澳門在用車尾氣排放標準及完善檢測制度之諮詢工作，然而，至今相關工作成效未見公佈，值得社會關心。

因此，本人就公共利益而向有關當局作出以下質詢：

1. “淘汰高污染車輛資助計劃”雖然不一定會減少行走中的汽車總量，但肯定會加速廢棄車輛的增長，未知當局對增加的廢棄車輛及相關廢棄物料的處理有何對策？
2. 據傳媒報導，“淘汰高污染車輛資助計劃”明確和科學地提出對減少污染物的預期數值，讓未來成效可以量化，值得表揚。那麼已實施兩年的環保車稅補貼有否類似的預期成效？至今是否達標？
3. 行駛中車輛尾氣排放是澳門空氣污染的主要元凶，但近日澳門舊區、中區停泊車輛的地方稀缺，除了讓駕駛者煩腦，商戶因車輛停泊不便生意減少，很多區更因長期大量車輛區內來回等待車位致空氣質素欠佳，地舖及低層居民影響尤為嚴重。未知政府對此有何解決方法？過去曾考慮的如倉儲式停車場的措施會重新研究？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崔世平

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